

潇湘美文

眼  
睛

陈 雄 著 洞庭波 主编

新疆青少年出版社

潇湘美文

# 眼 晴

陈 雄 著  
洞庭波 主编

新疆青少年出版社

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潇湘美文/洞庭波主编. —修订本. —乌鲁木齐:新疆青少年出版社, 2005. 5

ISBN 7-5371-3029-9

I. 潇... II. 洞... III. ①诗歌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②散文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 I217.1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5)第 045265 号

## 潇湘美文

### 眼睛

陈 雄 著 洞庭波 主编

---

新疆青少年出版社出版

(乌鲁木齐市胜利路 100 号 邮编:830001)

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朝教印刷厂印刷

850×1168 毫米 32 开 5 印张

2005 年 5 月修订版 2005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: 1--5000

---

ISBN 7-5371-3029-9/1·1011 总定价: 120.00 元(全六册)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同承印厂调换

## 目 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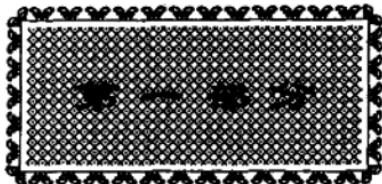
### 第一部分

无处可逃	(1)
红房子	(14)
师者二题	(23)
窑山人物二记	(29)
村人二记	(36)
往届生三题	(41)
眼 晴	(49)
仲 秋	(54)
古 风	(58)
喊 爹	(61)
断 指	(63)
月 娥	(65)
鸡 斗	(69)
狗 镇	(70)
土 命	(77)
书 祭	(82)
兰花指	(88)
弃 楼	(109)

第二部分

湘人	(142)
老编	(145)
致朋友	(147)
摆摊的姨妈	(149)
跃兄家事	(151)
秋冬二重奏	(154)
跋	(155)





## 无处可逃

贼站在小城的街道上快活地笑着，周围行人匆匆，没有谁驻足观望他这副模样。小城里的人知书达礼，断不会呆呆地看人家，否则显得多么没有教养和无聊。的确如此，贼注意到街上的红男绿女，衣着都是那么干净和光鲜，个个眉宇之间气定神闲，彼此礼貌地避让着，即使有那么一两次轻微的碰撞，也总是抢着说，对不起，下次注意。

贼心里说，真是一个已经被教化了的城市，到此来他妈的偷上一回肯定过瘾。

晚上，贼开始到街上逡巡。他惊讶地发现所有房子都没有装防盗网。这个年头，不装防盗网显得多么与众不同和难得。贼常年行走江湖，去的地方都数不过来，哪一个鸟地方不是生活在铁笼子里面呀。就拿一户最普通的人家来说，也是重门三锁，明明跟贼们作对嘛。这儿多好，一律不装防盗网，真有君子国之遗风！

贼沿着下水铁管轻巧地攀上二楼的一扇窗前，用一把

小钩钩开窗门，泥鳅一样钻进了屋。落地的房间是客厅，挺大的一间屋子，放着几个黑乎乎的沙发，闪着阴冷的光儿。落地柜上摆着31厘米的彩电，张开眼睛讷讷地看着贼。贼轻手蹑脚地四处观望，发现洞开的卧室没有人影，直视过去，厨房也没有人。倒是厨房侧边的卫生间传来沙沙的水声，看来有人在洗澡。贼猫着腰走进卧室，抽了抽鼻子，妈的，是好闻不过的香水味。贼看了一眼床上，上面扔着几件女人的小衣服，不用猜，洗澡的正是此屋的女主人。贼飞快地拉开床头柜，没有发现什么特别值钱的东西。他又走到梳妆台前，看见上面摆着一个小镜架，只可惜放反了，贼好奇地将镜架转过来一看，是一对男女的合影，女的挺俊，估计是女主人。翻遍梳妆台的几个抽屉，仅找到几串不太值钱的珠子，贼失望地撇下它们，寻思着主人会把值钱的东西放在什么地方。

贼继续不慌不忙地找着。几分钟后，他变得特别失望，主人看来很精明，八成将钱及值钱的物什全存到银行的保险箱了。

浴室的门吱呀一声开了。女主人裹着浴巾低头袅袅娜娜地走出来，当她将长长的黑发潇洒地往脑后一扬时，发现有男人闯入了她的房子，她情不自禁地想叫出声来，可没等到她叫出第一声，贼已跃上前一把捂住女人的口。反抗是徒劳的，女人顺从地坐到沙发里，张着一双恐惧的大黑眼睛问：先生，劫财还是劫色？

贼坐下来，面对着女人说道：小姐，我劫财又劫色。你

认为怎样？

我无所谓，我现在是只掉入狼群间的羊，任你宰割。女主人说。她惊魂未定，双肩微微发抖，头上的小水珠也惊恐地往下掉。

不尽然，如果小姐需要的话，我在劫财劫色之前倒愿意平等地和你聊聊天。冰箱里有红酒吗？贼笑着问道。

真是一个奇怪的贼。女人不由得怯怯地打量起贼来。贼很年轻，顶多二十三、四岁的样子，估计身高 175 厘米左右，挺棒的一张脸上，胡茬青青的，与香港影星钟镇涛有点像。女人想到这，不由得心里有点好笑，面对一个贼，竟有闲心想到这些事，真是乱弹琴。

过了几秒钟，女人说：随你，干邑葡萄酒，丈夫从外地带回来的。他是个海员。说罢，女人有点后悔，干嘛提到丈夫呢，这不明摆着告诉贼屋里没有男人可以仰仗嘛。哎，看来真的只能听天由命了。

贼立起身，别过身子，朝冰箱走去，找到一瓶葡萄酒，熟练地启开瓶塞，又找出两个高脚杯，一个倒了一点，递给女人一杯，说：认识你真高兴，干杯。

女人狐疑地将杯子同贼碰了碰，只将嘴唇探了一下杯沿，说：我不会喝酒。

你不会喝酒，难道话也不会说吗？看得出来，你是一个独居的女人，平时很少与人讲话。我猜的绝对没错。贼一向自信，更何况现在对于一个完全可以使之唯唯诺诺的小女人，他尽可以这样调侃她的一切。

女人下意识地点点头，又摇摇头。这贼，怎么可以这样奇怪呢，我独居与你有什么相干，若有相干的话，也就是给你的偷窃带来方便而已，我本是个手无缚鸡之力的弱女子，碰上这种事，还不是听之任之。如果你还有点慈悲之心的话，唯一的请求就是不要杀掉自己，毕竟活着好哇，尽管常常孤独寂寞得可怕。想到这些，女人忽然特别留恋起人世间来，而从前，她几乎可以说厌倦这种生活，你看看，丈夫一年有 200 多天不在家，虽然月月有很多钱寄回来，但她除了偶尔出街购物之外就别无去处，整天抱着一只乖巧的小猫咪，陷在柔软的沙发里，用遥控器不停地转换着电视频道。饿了，有时候就拖着慵懒的脚步，踱到厨房里煮上一两个鸡蛋，有时候，干脆电话一拨，叫外卖店送个盒饭来草草了事。这种日子，不知什么时候才有一个尽头呀。

贼浅抿一口酒，右手转着高脚杯，笑着又说：看得出来，你不太满意自己的丈夫。

女人心想，这贼有雅兴喝点酒也罢，竟然还有心思与一个陌生女人谈谈男人，真是怪中之怪。想罢，不经意就放下一点心来，料想，贼并不打算杀她，顶多到时候送一叠钱给他，对这样的贼，万不可作无谓之抵抗的。

你怎么知道我与丈夫不协调，相反，我十分爱我的丈夫。女人不想那么快地被一位男人看透心思，说这话的时候，她甚至真的回味了一下与丈夫生活在一起的短暂欢娱。

梳妆台的镜架告诉了我一切。贼诡秘地朝女人一努

嘴，意思叫女人朝卧室看看。

女人望了一眼卧室的梳妆台，猛然发现那个镶有她和丈夫新婚玉照的镜架反摆那儿，就什么都明白了。好厉害的一个贼，女人叹道。

我的眼力怎么样？贼把玩着酒杯，慢慢地靠近女人。女人骤然跳将起来，说句实在话，除了丈夫，这辈子女人没让别的男人沾过一指头呢。这座小城，自从被教化后，从来就是政府安居乐业无海淫海盗的典型。说到男女关系这一层，众人也都是规规矩矩地守着游戏规则，社会上绝无什么有伤风化的传闻的。反正，这儿人人都固守着自己的领土，谁也不会去触犯谁，谁也不会让别人侵犯，譬如，她跟丈夫作爱吧，头天晚上采取男上位，第二天晚上，男人准会对她说，轮到你主动了，就这样，谁也不欠谁，谁也不会为谁而受累，真是再好不过。

我得去穿一件衣服，女人感觉今天已经无法避免受到一个外来客的侵犯，但还是斗胆提出了这个要求。

贼看了一眼她丰腴的双肩，又笑说：实在地讲，我对陌生女人的肉体没有什么兴趣。正像作贼一样，我不想破坏某种东西，即使它再值钱，我也会放弃的。

这么说，你倒是雅贼了，也许可算得上君子。女人一边飞快地说着，一边起身从沙发旁的挂衣架上取下一件外套披上，感觉暖和了些，心里就更加少了一点胆怯，不知什么原因，她竟有点想这样与贼继续聊下去，这样不挺好吗？自从半年多以前丈夫出海之后，她就一个人呆在这座空荡

荡的房子里，淡然地、寂寞地打发着一切，除了猫咪，生活之中找不到一个可以交流的活物，但猫咪毕竟是兽，兽与人之间隔着太多的陌生，总不如与一个大活人聊天来得痛快，更何况这贼是一个多少有点浪漫的男人。

我不是一出生便是贼，作贼也是出于生活所逼。贼抿了一口酒，说道。

女人听罢，嘿，这贼果真打算谈自己的身世了。哎，俗了点，不如不谈，或者干脆忘掉自己是个贼，就作为一个男人与一个独居的女人好好地聊上一通，之后挥挥手说声再见。就像坐火车的男人与对面的女人一样，一路上热烈地交谈着，什么人生呀、事业呀、感情呀，简直无所不谈，大有相见恨晚之感。但如果末尾互留名址，就显得无趣。人生一世，好多人只能当作擦肩而遇的过客，重要的是当时谈了些什么，留下什么美好的记忆，而不是那几个门牌号码和电话号码。我觉得你本来不应是一个贼，只不过偶尔喜欢偷点东西而已，纯粹出于好奇。女人试图引导贼忘掉自己是个贼，与她谈谈其他什么的。

恰恰相反，我是一个汪洋大盗，我行走江湖八年，每年偷价值20万元左右的财物，你不相信的话，也就算了。说这话的时候，贼的声音忽然变得有点嘶哑。

女人吃了一惊，够得上拉到刑场上去吃几粒花生米了。这么一想，女人又找回一丝理智的清醒，噢，我这是怎么啦，真的被这样一位男人诱惑了吗，他是什么呀，不就是一个年轻的贼吗。我要找人聊天，还是一个电话就可以

找大把的男人。女人转念一想，才不可能，小城里有哪—个认识的男人吃了豹子胆，敢来一位独居的女人家聊聊天儿，就算找一个女友来吧，彼此之间也不过问问吃了没有，最近用什么洗面奶之类，听起来都有点俗气。有时刚送人家走，便不免责怪自己，有什么必要叫人家来这儿聊天呢，这好像欠了一个人情似的。

“喂，你怎么老在喝酒，你忘了自己是来作贼的吗？”女人提醒男人道。

贼轻轻地哦了一声，用左手拍拍后脑勺，然后放下酒杯，问道：“那么，你能让我偷多少钱？”

“一万块够不够。”女人说。

贼摇摇头。

“二万块呢？”

贼仍旧摇摇头。

女人有点急了，闹了这么久，只是在莫名其妙地与一个贼聊天，就没想到怎么对付这个人，现在真惨了，二万块钱都打发不走。

贼又斟上小半杯葡萄酒，若有所思地望着女人，说道：“你真是一个独特的女人。”

女人浅浅地笑了，心说：你才是一个奇怪的贼呢，给你二万块，好好地去买你的葡萄酒喝吧。

女人站起身，打算去卧室找那一大叠藏起来的钱。没想到，贼放下酒杯，一把将女人拥进怀里，紧紧地抱着，还努力地寻找另一张嘴。

女人呀了一声，知道反抗无用，索性懒懒地缩起肩膀，任凭贼抚摸。

过了一阵，贼并没有如女人想象的那样褪下她的浴巾。后来，贼反而放开了她，且帮她抻抻外套的衣角，轻轻地说：对不起，我要走了。

听到走字，女人忽然又升起一丝惆怅，愣了几秒钟后，她还是挪动脚步走向卧室，想取钱给他。

贼却一下子跃上客厅的窗口，冲着她说：不必了，有时间我再来找你。说完，猫一样跳下窗台，消失在夜色之中。

女人目送着贼悄然遁去，过了许久，才挪步给自己倒杯水，喝了一口，觉得嗓子原来已经干涩，水是如此甘冽。

那只猫不知从什么地方钻了出来，喵喵两声，仿佛庆幸劫后余生。

女人弯腰朝猫招招手，它乖顺地跳到她的胸前。女人又紧了紧怀，一切如往常一样，和暖而又温情！猫是丈夫以外的一个男人送的。当年，女人在小城里美艳如花，追求她的男人从街道这头排到那头，送猫的男人无疑是她曾经倾心的其中一位。可最后她选择了貌不惊人的一位海员。记得洞房花烛夜时，男人拥着女人，问道：

你为什么选择了我？

女人仰脸脱口而出：还用问吗？因为我爱你。

丈夫眼里掠过一丝得意的阴郁，喃喃自语：钱是什么？钱是我驾驶的那艘船，可将一个人从贫穷的处所渡向富裕的彼岸。

女人的嘴角抽搐了两下，反问道：

你是指我？

男人松开手，走到开关旁，扯灭了灯。黑暗之中，他缓缓而言：对谁都一样。

新婚第三天，男人留给她一大堆外币，飘洋过海去了。

喵喵。猫又叫唤起来。女人将思絮扯回，走向窗前合拢窗页，并插上了销子。屋内如旧，贼坐过的沙发亦黑亮发光。开着灯，女人和衣半躺在床上，圆睁双目，困意全无。

滴铃铃。电话响了。

女人拿起话筒。哦——丈夫。她嗯了几声，丈夫就挂了线。

女人放下话筒，不禁有点后悔，干嘛不把今晚的事儿告诉丈夫呢。想了一阵后又嘟哝道：何必呢。

晨起，女人到洗手间洗漱，一照镜，眼窝青青的，于是倒了半盆热水，用毛巾细细地敷了半个小时。感觉有点饿时，就踱到厨房，冲了一杯牛奶外加两个鸡蛋，一小口一小口地喝下。一瞧挂钟，不到9点钟。

早上一起，就盼夜晚来临。女人想起这话，越觉无趣，寻思今天非得找点事儿干干。可后来，她放弃了这个想法，实在没啥大不了的事儿。

夜晚姗姗来迟。女人特意查完了所有的窗户，确信无误后便躺到沙发上看电视，女主人饶舌得厉害。女人终于架不住昨夜的失眠，迷迷糊糊闭上眼睛。

咚咚——女人猛然惊起：谁？

我——这一回，贼从卫生间走出来，望着女人诡秘地一笑，又说：怕吓着你，所以我从卫生间的窗口爬进来。噢，我敲了卫生间门的。

贼坐到女人身侧，细细地端详着她，说道：你忧郁的时候很美。

女人听罢，心里叹了一声，原来真是一只刚打鸣的小公鸡！

贼挪动身子，努力靠女人近些。女人没有挪身，依旧安坐如前，她主动提起了一个这年头还有几个男女感兴趣的话题。

喂，有没有女孩子爱过你？

贼摇摇头，一张脸竟显出点腼腆。

女人又说：像你这样一个俊男，走到街上回头率应该挺高的，不是吗？

贼叹道：我夜行昼伏，过的是种颠倒的生活。

女人沉吟无语一阵，然后起身优雅地一甩秀发。几根发丝扫过贼的脸庞。

贼抽抽鼻子，似乎有点眩晕的感觉。

女人穿过客厅，朝卧室走去，一路说着：困了，困了，昨夜一宿没睡。

贼望着女人仍旧妖娆的背影，茫然不知所往。

半晌后，贼蹩到卧室的门口，发现女人的梳妆台上放着一大叠纸币。他的心弦，又被微微地拨动了一下，然而，

稍纵即逝。

漂亮的女人睡着了，发出香甜的微鼾。

贼呆呆地站在那里，很久以后，他才转身走进卫生间。当他爬上窗台的时候，双脚分明有点难以自持。

第三天晚上，女人吃完外卖店送来的快餐，洗了一下手脸，就抱着猫咪，陷坐在沙发里看一部长长的言情电视剧。客厅的窗子是开着的，颇送进点凉意。女人拉过一床小毛毯，裹住脚，忽然想到怎么就忘记关窗呢，难道表示欢迎贼们来光顾吗。这时候，她又情不自禁地想起昨晚那个贼来，不知为什么，女人有那么一点点地希望贼第三次出现哩，这一种感觉像一只只小虫子，不停地噬着她的心，有一种挥之不去的怅然。电视剧很快就结束了，女人又开始不停遥控频道，令她伤感的是，没有一个电视台合自己的口味。她啪的一声按了停止键，将遥控器扔到沙发的另一角落，又开始陷入一种难以言传的无聊之中，寂寞如水，将她密密地浸透。

恍惚间，见贼又蹲在窗台上，他征询道：我可以进来吗？

女人睁开迷糊的双眼，笑了一笑：无所谓。

贼轻快地跳进屋里，站在女人的面前，说：我现在不是一个贼了，至少我已不想当一个贼了。

女人嘴角浮起一丝难以察觉的讥讽，说道：你不是贼了，为什么还要从窗口爬进爬出？

你的意思是，要我从前门进入。希望下次吧，我这一

次来，真的好想与你聊聊我的过去。

女人垂下眼帘，好像没有心思听。

贼顿时觉得有点失望，哎呀，说自己从小是一个好学生，长大后想当科学家，说自己本来不想作贼的，只是因为……狗屁，人家才不会相信呢。

闷了一阵，女人问：喝不喝酒？

贼没有回答，只是默默地对视着女人的眼睛。女人没有慌乱，她站起身子，走向冰箱。贼也站起身子，准备拥吻女人。

女人一把推开男人，说道：你既不劫财又何劫色，我一个这么老的女人，值得你冒这么大的风险吗？

恰恰相反，你是我迄今为止所看到的最好的女人，独特而有味，自从见到你从浴室走出的那一刻起，我就觉得自己被你擒获了。贼又上前扳着女人的肩膀。

女人奋力挣扎道：这年头，怪得连贼都不偷东西了。

贼的手微微地颤动了一下，双眼定定地望着女人，嗫嚅着说：你才是个贼，将我的心偷走，轻而易举。

女人听到这话，不由得吃吃笑起来。

贼僵僵地站在那里，手脚忽然变得无措，软乎乎地说：我只是想吻你一下，我只是想吻你一下。

女人大笑起来，笑得贼越发不自在。

最后，贼瘫坐在沙发里，木然望着周遭的一切，发觉自己的确可笑。

笑了一阵，女人终于止住声。依然坐回原来的沙发，